

顧維鈞回憶錄

第十一分冊

中華書局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民国文献丛刊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译

顾维钧回忆录

第十一分册

中华书局

目 录

第十一分册

第七卷 再度出使华盛顿·下(1950—1956)

第八章 讨论朝鲜与印度支那问题的日内瓦会议时期	
1954年2月18日—8月	3
第一节 日内瓦会议时期的国际形势	
1954年2月18日—7月	3
一、日内瓦会议召开前的事态发展	
1954年2月18日—4月26日	3
二、日内瓦会议及其对国民党中国地位的影响	48
第二节 大使馆馆务,着重谈美援问题和前台湾省主席	
吴国桢无端指责政府而引起的种种问题	109
第三节 1954年中美共同防御条约的序幕	
1953年3月—1954年7月17日	168
第四节 重访台湾	
1954年7月17日—8月	206
第九章 1954年中美共同防御条约	
1954年8月24日—12月	261
第一节 缔结条约的国际背景	
1954年8月24日—10月	261
一、第一次金门危机,东南亚条约组织	
公约和联合国的处境	261
二、国际上对“海峡危机”的关注影响着条约谈判	295

第二节 中美共同防御条约在华盛顿正式谈判和缔结	
1954 年 11 月—12 月初	350
一、1954 年 11 月 1 日—11 日谈判的初期	350
二、谈判的末期	400
第三节 谈判期间大使馆的其他事务:特殊来访者 和特别援助问题	
1954 年 8 月 24 日—12 月	450
附录一 使馆馆员 1954 年 5 月 6 日提供的关于 1954 年 4 月 20 日在美国国务院召开的 十九国会议情况的备忘录全文	506
附录二 蒋介石总统和李承晚总统在台北会谈 结束时发表的声明	
1953 年 11 月 28 日	507
附录三 中美安全条约初稿 1953 年 12 月 18 日 递交蓝钦大使转送美国国务院	509
附录四 外交部叶部长 1954 年 3 月 3 日致蓝钦大使函	511
附录五 1954 年 9 月 9 日海军武官柳鹤图向国防部 二厅报告俞大维部长与美国海军作战部长 卡尼谈话	512
附录六	515
(一) 1954 年 9 月蒋总统接见杜勒斯国务卿时的 谈话记录	515
(二) 1954 年 9 月 10 日叶部长呈蒋总统关于 中美条约草案修正本的条陈	524
(三) 1954 年 9 月 10 日叶部长与蓝钦大使会谈记录 (随同当日条陈送呈蒋总统)	526
附录七	530
(一) 1954 年 10 月 7 日陈之迈为顾大使编写的 关于联合国大会发展情况的备忘录	530

(二) 陈之迈博士在联合国大会特别政治委员会上对 缅甸联邦指控所谓中国对其侵略的发言摘要 1954 年 10 月 11 日	532
附录八 1954 年 9 月 20 日外交部次长沈昌焕 与蓝钦大使谈话记录摘要	537
附录九	539
(一) 1954 年 10 月 14 日杜勒斯国务卿致蒋总统函	539
(二) 1954 年 10 月 23 日中国大使馆关于 新西兰提案致美国国务院备忘录	541
附录十 条约	545
甲、1954 年 11 月 2 日在华盛顿举行的会议上提交中方的 《美利坚合众国与中华民国共同防御条约》 的美国草案	545
乙、在 1954 年 11 月 4 日的会议上递交美方之 《中华民国与美利坚合众国共同防御条约》 1954 年 11 月 3 日中国对应草案	547
丙、1954 年 11 月 4 日会议上双方同意之 《中华民国与美利坚合众国间共同防御条约》 议定文本	549
附录十一 换文	552
甲、美国之条约议定书草案全文,在 1954 年 11 月 6 日 会议上提交中方,标明“最机密”	552
乙、中国反建议之换文草案全文, 1954 年 11 月 11 日晚送交国务院	552
丙、1954 年 11 月 12 日美国换文草案全文, 1954 年 11 月 14 日由马康卫先生递交谭绍华博士 ...	553
丁、中国新换文草案全文, 在 1954 年 11 月 16 日会议上递交美方	553

戊、中国换文草案全文,11月17日拟定,1954年	
11月18日由谭绍华博士递交马康卫先生	554
己、换文议定文本,1954年11月19日会议制订	554
附录十二 关于中美防御条约之共同声明	556
甲、共同声明美方草案全文,	
1954年11月2日条约谈判期间递交中方	556
乙、共同声明中方草案全文,	
1954年11月6日由谭绍华博士递交马康卫先生	
(于华盛顿与台北同时发表)	557
丙、共同声明美方修订草案全文,	
1954年11月9日马康卫先生递交谭绍华博士	557
丁、共同声明之协议草案全文,	
1954年11月22日会议上暂时议定	558
戊、共同声明全文,1954年11月30日最后	
商定,12月1日对新闻界发表	559
附录十三 叶外长致沈次长通报其访问西班牙情况之	
电文摘录,1954年11月23日	560
附录十四 1954年11月5日《华盛顿邮报与时代	
论坛报》上查默斯·罗伯茨文章	562
附录十五 美国国务院发布之中美共同防御条约文本	564
附录十六 关于军事协调技术协议之备忘录	567

第七卷

再度出使华盛顿

下

(1950—1956)

第八章 讨论朝鲜与印度支那问题的日内瓦会议时期

1954 年 2 月 18 日—8 月

第一节 日内瓦会议时期的国际形势

1954 年 2 月 18 日—7 月

一、日内瓦会议召开前的事态发展

1954 年 2 月 18 日—4 月 26 日

英、法、美、苏四国外长在柏林举行的会议于 1954 年 2 月 18 日结束,其结果是:

1. 四国外长建议 4 月 26 日在日内瓦召开会议,“谋求和平解决朝鲜问题”,由四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南北朝鲜政府和其他参加朝鲜战争并希望出席的国家派代表参加。

2. 同意会议还将讨论“恢复印度支那和平问题”,并将“邀请”四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其他有关国家参加。

3. 达成这样的谅解,即“邀请参加上述会议及会议的召开不得认为含有对尚未予以外交承认者给予外交承认的意思”。^①

^① 注:见哈珀兄弟出版公司为外交学会出版的《世界事务中的美国,1954 年》一书第 212—213 页,系根据 2 月 18 日四国公报,原载 1954 年《美国对外关系文件》,第 218—219 页。

同日,蒋廷黻到哈克尼斯隔离医疗中心的病房来看我。三天前,我遵医嘱到该中心进行全面检查。蒋廷黻告诉我,美国驻联合国大使洛奇对他说,在柏林会议上,英国并非像传闻的那样不妥协,而是颇为合作的。洛奇曾解释说,英国的主要兴趣是与包括苏联和红色中国在内的铁幕国家扩大贸易关系,它不但在争取美国的同意,而且在争取从世界银行或从美国获得十亿美元信贷,以贯彻这一缓和国际紧张局势及促进和平的贸易方针。这笔资金在某些条件下也对美国商人开放。据洛奇说,华盛顿当时正在考虑这个建议,然而同意的可能性不大。

蒋廷黻同意我对我国在联合国的代表地位的看法,即美国依然强烈反对承认红色中国,也反对它进入联合国,然而联合国本身的气氛却对我们不利。中立国家、共产党国家和亲北平的国家都会利用日内瓦会议的任何进展作为有利于北平的行动的借口。蒋廷黻并不确知杜勒斯的观点,而阿瑟·迪安最近的声明终于进一步引起他对杜勒斯本人的政策的怀疑。迪安是板门店谈判的美方代表。他是杜勒斯的亲密朋友,又是杜勒斯作为沙利文及克伦威尔律师事务所主要合伙人的继任者。不言而喻,他之进入政界部分地是由于杜勒斯的帮助。我对蒋廷黻说,杜勒斯对公众舆论和国会舆论都很敏感,而这两者迄今都强烈反对姑息红色中国的政策。我还解释说,杜勒斯关于代表地位与承认问题的一些令人不安和怀疑的说法都是随口说的,主要是因为他个人相信外交无所不能,而且相信只要双方都有互相让步的精神,任何问题都是可以解决的。

我在医院住了三天半后,遵从洛布医生的吩咐,于当天下午出院。洛布是该医疗中心的负责人,由他给我看病。蒋夫人到这家医院来时,也由他照看,孔祥熙也如此。

我于次日飞回华盛顿,并在那里接待了前来进行礼节性拜访的路易斯安那州门罗市的詹姆斯·尤因夫妇。尤因先生对美国同意召开日内瓦会议甚为不安,并对杜勒斯的政策深为怀疑。他

担心这是一系列行动的开始,最终将导致联合国接纳红色中国以及美国承认红色中国。他征求我的意见,我对他谈了我们对柏林会议协议的不满,这个协议一定会而且已经被当作是苏俄和共产党中国的胜利。尽管和北平讨论朝鲜问题似乎有理,但没有理由通过邀请红色中国参加一个同时讨论印度支那问题的会议来提高它的声望。

我于同日向外交部发出一份报告。记得在一周前,我于2月12日曾紧急拜会助理国务卿饶伯森,表达了我国政府对柏林会议动向的极大关注,对可能召开有赤色中国参加的五大国远东全体会议尤为关注。饶伯森曾向我保证,杜勒斯在这个问题上不会屈服于英、法,而只会同意召开一次特别会议以专题讨论远东的朝鲜与印度支那问题,参加者除五大国外,将包括其他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国家,比如朝鲜问题包括南北朝鲜,印度支那问题包括法兰西联邦各国。

最近,美国国务院通过谭绍华作为心腹话通知我,我和饶伯森的谈话已予以恳切注意。为此,国务院愿将杜勒斯的柏林来电通知我们。电文说:

1. 即将召集的日内瓦会议不是一次“五大国会议”,而且他依然坚决反对召集一次“五大国会议”。

2. 他不会做任何提高中共权威和声望的事情。虽然苏联外长在柏林竭力提高中共的权威与声望,但遭到美国与英国的全面反对。

3. 美国实际上只打算与中共讨论具体而个别的问题。哪些其他国家参加会议已经由美方决定。印度不是参加国之一,把它排除在外也是由美方建议的。

我在给外交部的去电中汇报了所有这些情况,并指出上述各点也已由美国国务院电达蓝钦大使转告叶公超外长。

与此同时,叶公超在台北发表了一项声明,阐述自由中国对柏林协议的看法。外交部立即发来一份抄件。我于2月19日,

即声明发表的当天下午收到该抄件。发送抄件的来电嘱大使馆将声明向当地报刊散发。声明说：^①中华民国政府对于柏林四国外长会议关于远东问题之讨论，至为关切。据悉由于该项讨论，四国业已同意建议于1954年4月间在日内瓦召开会议，以期建成韩国问题之和平解决。

声明继称，查韩国政治会议，原应由韩国停战协定之双方筹商召集，但因共产党侵略者采取拖延策略，以致未能召开。现四国所建议之会议，虽与韩国政治会议相似，但因参加柏林会议之四国政府，现已成为发起与召集国政府，未经联合国商讨，故在意义上，显不相同。中国政府认为此项建议召开之会议，不仅将创一危险之先例，且将构成对联合国宪章原则之否定。吾人切勿忘记联合国业已判定中共份子为在韩国之侵略者，而予谴责，且联合国为制裁其侵略亦已作重大之流血与财产之牺牲。

声明还说，中共份子既已充分暴露其本来面目，故使其参加日内瓦会议，决不致增进韩国与远东和平之机会；将会议形式由双边改为多边，亦复如此；而会议之举行，改由四国召集，而不由联合国召集，更复如此。

声明最后说，中国政府无意参加任何邀请中共侵略者参加之会议。中国政府与人民对于此项会议所作任何影响其利益之决定，概不承认其有效。

我于次日再次致电叶公超，告以他的声明已予散发，并告以我遇到了助理国务卿帮办庄莱德，并和他谈了日内瓦会议。我对庄莱德说，我们对柏林会议决定召开日内瓦会议深感遗憾，因为我们认为这是违反联合国决议的。我说，我国外长已经发表了大意如此的声明，而且大使馆已将声明抄送美国国务院以资参考。我然后向庄莱德询问南朝鲜已否表示态度。庄莱德回答说，汉城也表示极为不满。但是中共的介入战争使得把他们纳入会议成

① 声明译文参照台湾《中央日报》。——译者

为不可避免。然而美国只打算讨论亚洲某些地区的某些具体问题,而不涉及其他问题,况且柏林会议公报的最后一段清楚地说明了红色中国出席会议并不含有被承认的意思。庄莱德接着强调说,尽管苏联外长再三主张删掉这段话,美国却坚持己见,并在英、法支持下终于通过和写上了这段话。他说,这是值得我方注意的。

当我询问拟议中的会议能否解决朝鲜问题时,他回答说,希望极微。于是我询问是否打算待朝鲜问题的讨论有了成果之后再提出印度支那问题。我解释说,我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柏林会议公报的措辞似乎十分含糊。庄莱德说,法国急于讨论印度支那问题,因而即使朝鲜问题未获解决,印度支那问题也会提出讨论。

我在给叶公超的另一封电报中报告说,国务卿和国务院都在强调美国的各项建议在柏林会议所获得的成功。然而国会方面的若干知名人士对于国务卿接受召开日内瓦会议的建议则公开表示疑虑。例如,共和党政策委员会主席弗格森参议员声称,苏联早就盼望其他国家承认中共政权,虽然杜勒斯曾表明这不大可能实现,但是他同意召开日内瓦会议的态度招致了危险。比如,这次会议将使苏联和中共在宣传方面得到极大好处。民主党人保罗·道格拉斯也担心日内瓦会议可能成为承认中共的前兆。

随后,一位白宫发言人宣布,艾森豪威尔总统曾致电杜勒斯欢迎他归国并赞扬他在柏林会议的杰出工作。尽管总统予以嘉奖,杜勒斯在华盛顿还是受到了各式各样的对待。他于22日上午邀请国会的两党领袖共十五人到国务院密谈,以说明柏林会议的情况。《纽约时报》报道说,与会者中唯一衷心表示支持国务卿立场的是共和党参议员威利,他是参议院外交委员会主席。民主党领袖都保持沉默,看来是不愿表态。共和党参议员大多表示怀疑,并采取了希望进一步仔细考虑此事的态度。但是也有几位支持杜勒斯的立场。

那些支持杜勒斯立场的人提出了以下理由:

1. 自达成朝鲜停战协定后,邀请中共参加拟议中的会议已日益不可避免,因而目前的谅解或协议不是新的决定。

2. 列入印度支那问题不仅能使朝解和印度支那问题同时解决,而且可以改善美法关系,以便使法国同意参加欧洲防务集团。

3. 如果美国拒绝与中共谈判和对话,那么只能继续保持僵持局面。

那些公开反对柏林协议的人告诫国务卿说,今后美国必须极为谨慎地处理这一局面。他们特别指出了两点,即美国不应承认中共,和美国不应直接卷入印度支那战局。如果发生灾难,他们强调应由杜勒斯承担一切责任。

最直言不讳地反对杜勒斯协议的是参议院多数党领袖共和党人威廉·诺兰。他在同一天警告说,日内瓦会议绝不该成为远东的慕尼黑会议,也就是使印度支那和朝鲜重蹈捷克斯洛伐克的覆辙和便于中共进入联合国的一次会议。他严厉批评了美国同意参加印度支那问题的讨论。他说,如果中共以组成联合政府为印度支那停火的条件,那么不出两年,越南政府肯定会垮台,而美国也就会将已通过的军事援助从印度支那迅速转到台湾和泰国。诺兰重申他反对让共产党中国进入联合国,并希望菲律宾新总统出面领导亚洲的反共集团。

两天后,杜勒斯到众议院外交委员会汇报。会后,委员会主席声称,杜勒斯已保证美国决不承认中共。杜勒斯还说,只是因为中共在朝鲜和印度支那都处于侵略者的地位,他们才获准在日内瓦讨论两个地区的问题。

同一天的晚些时候,杜勒斯到参议院外交委员会参加秘密会议。会后,委员会主席威利参议员声称,国务卿再次保证日内瓦会议不是走向承认中共的一个步骤。杜勒斯还说,所有参加国都有不接受其他任何国家所做任何决定的自主权,也不能以自己的决定约束其他任何国家。此外,据威利说,国务卿认为日内瓦会议有可能解决印度支那问题和加速朝鲜问题的解决。但是威利

本人承认他对这两点都不抱多大希望。

至于出席会议的多数参议员,据说他们都认为国务卿在柏林会议上取得了出色的成就。然而有一两位对于把印度支那与朝鲜局势放在同一次会议上讨论表示不满。诺兰参议员会后接见记者时说,在日内瓦开一次会肯定并不意味着承认中共;美国政府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没有改变,它将继续反对承认中共。然而诺兰不愿透露他本人的或其他参议员的看法,也不谈他或他们曾否讨论中华民国参加即将召开的会议问题。

当晚,杜勒斯发表了关于柏林会议的广播谈话。他对听众说,美国政府始终认为苏联的政策是一面加强对它已经占领的地区控制,一面扩大它的势力范围,而这次柏林会议清楚地表明斯大林死后苏联的政策并无变化,尤其是在欧洲问题方面,绝无谈判的可能。苏联正力图在西方盟国即美英法之间制造分歧,但显然未能得逞。美国在其盟友支持下,成功地使得苏联接受了以美国立场为基础的关于朝鲜和印度支那问题的决定。

杜勒斯还说,他曾对莫洛托夫清楚地表明,在使中共政权能够参加日内瓦会议方面,美国的态度和立场不是为了抬高中共政权的地位,恰恰相反,是为了把它置于世界舆论面前,接受公开的审判。接着杜勒斯重申了美国不承认中共和反对中共进入联合国的立场。杜勒斯说,虽然有人说日内瓦会议是走向承认中共的一步,从而使共产党获得他们在柏林会议上所未能取得的胜利,但是情况并非如此。再者,没有理由“只因担心我们在谈判桌上斗不过对方”,就拒绝“以和平方式谋求我们所希望的结局”。他又说,甚至有可能苏联在亚洲也想要和平。

后来在3月16日,杜勒斯在一次记者招待会上回答问题时说,日内瓦会议或许延期。我将这一情况也电告了叶公超,并且说,据来自美国国务院的消息称,延期的可能源自中共政权对以被邀请者身份出席会议的不满,而且据同一消息称,苏联目前为消除中共的误解,正在进行解释,并因此对召开会议奉行一种拖

延政策。

我还说,据《纽约时报》报道,美国驻苏联大使与苏联就会址、秘书处人员及财务细节等问题所进行的磋商尚未取得任何进展。此外,据合众社伦敦 17 日电讯称,英国外交部发言人证实了苏联对西方集团就日内瓦会议技术细节所提出的各项问题至今尚未答复。这则电讯还接着说,开会日期可能推迟,个中原因可能是北平坚持以五大国之一的身份出席会议。

五天前,越盟向法军据点莫边府发起了首次进攻,包围了堡垒,破坏了机场,机场是法军在该地区能够获得新的补给的唯一地方。越盟所显示的出乎意外的力量和法军的明显弱点引起了华盛顿的关注。在此以前,华盛顿当局对“纳瓦尔计划”的最后胜利一直颇为乐观。3 月 23 日,杜勒斯在记者招待会上说,美国对法军在财力和物力上的任何要求仍将尽快予以响应。他说,所谓纳瓦尔计划没有明显的理由予以放弃;这个计划“概括地讲,是一个两年计划,它在目前战斗季节之后的下一个战斗季节,如果不能预期全胜的话,至少也可以预期取得决定性的战果”。他接着说:

正如你们所记得的那样,这个计划考虑了建立一支非常强大的地方部队及其训练和装备。据信按照这个方案,假定在目前战斗季节没有重大军事反复,那么,到下一个战斗季节结束时,就肯定能在那个地区占上风。迄今没有发生这种军事反复,而且就我们所知,具有打乱纳瓦尔计划大体时间表和战略性质的军事反复不会发生。

次日,我请即将回台北的俞国华转告蒋介石总统,目前美国政策总的说来对我们颇为同情和支持。危险在于美国政府急于获得所谓盟友们的合作,而这些盟友并不总和美国政府的看法完全一致,在如何缓和东西方之间的紧张局势的一般问题上和应当如何应付远东局势的问题上,尤为如此。

到3月27日,有一点已经明确,即日内瓦会议不会推迟,而将如期召开。我给叶公超发了一封很长而且经过慎重考虑的电报,其中包括我对于我们最好如何应付我们面临的日内瓦局势的建议。我的去电和叶公超本人的来电交叉了。来电强调了我国政府对日内瓦会议的极大关注,并就我们最好如何抵消这种局势和阐明我们的希望和立场征求我的意见。^①

我在去电中说:

日内瓦会议关系我国重大。杜国务卿拟自出席首数日会议,随后则拟由副国务卿斯密脱担任代表。美国国会对其性质目的及前途尚多疑虑,国务院现抱持极端审慎态度。共党方面则大张旗鼓派员三四百人之多。窃意我似宜派员前往日内瓦,(一)就近逐日探询报告会议情形;(二)与友好国家代表团密切联络,如美国、南韩、菲律宾、泰国等;(三)与新闻界,尤其美国记者,联络解释我国立场,从而影响其报道,俾不至专闻中共单方之宣传。关于此事,美国友人如周以德议员,时代杂志记者、前我国行政院顾问约翰·比尔均认为有此必要,向我建议。窃意国际卫生组织大会将于五月四日在日内瓦集会,政府似可在我国出席该会代表团中加派适当人员,指定担任上述报告联络工作,并先期前往,可不露痕迹。如钧部尚未另作决定,本馆陈之迈公使与美官方及新闻界均颇熟悉,似为适当人选。如能畀予卫生组织大会代表之一或副代表名义则最妥善。另由本馆遴派一人随同助理及译电。如我联合国代表方面亦拟派人更佳。此次会议方面甚多,恐非一人所能周顾也。如何统乞裁核电示。

我于4月1日收到了叶公超的复电。他说,外交部已呈报行政院,而且行政院已指派我国驻联合国代表团顾问郑宝南以出席

^① 此件录自顾氏所藏函电稿。——译者